# 出资合作协议书(十八篇)

来源：网络 作者：清幽竹影 更新时间：2024-06-16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出资合作协议书篇一乙方：\_\_\_\_\_\_\_\_\_\_...*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一**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丁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以上各方共同投资人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各方共同出资进行项目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投资项目情况简要描述：\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投资地点等)

第二条共同投资人的投资额和投资方式

共同出资人的出资总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其中，各方出资分别：\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出资\_\_\_\_\_\_\_\_\_\_\_\_元，占出资总额的%;乙方出资\_\_\_\_\_\_\_\_\_\_\_\_元，占出资

总额的%;丙方出资\_\_\_\_\_\_\_\_\_\_\_\_元，占出资总额的%;丁方出资\_\_\_\_\_\_\_\_\_\_\_\_元，占出资总额的%;

各共同投资人应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将上述出资额解入指定的银行的指定账户：\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利润分享和亏损分担

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共同投资人各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共同投资承担责任，共同投资人以其出资总额为限对该项目承担责任。

共同投资人的出资形成的财产及其孳生物为共同投资人共有财产，由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第四条事务执行和财务管理

1.事务执行人和财务管理人

(1)共同投资人一致同意委托方为该项目的事务执行人，代

表全体共同投资人执行共同投资项目的日常事务。

(2)共同投资人一致同意委托方为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人，管理共同出资的财产及投资所产生的孳息收益。

(只是笼统的规定一下，如果有具体约定，可以加上)

2.其他投资人有权检查日常事务的执行情况和财务状况，方(事务执行人)和方(财务管理人)有义务向其他投资人报告共同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方作为事务执行人，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共同投资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共同投资人承担;

4.方在执行事务时如因其重大过失或不遵守本协议约定而给其他共同投资人造成损失时，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5.共同投资人可以对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或方管理财务情况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或暂停财务管理工作。如果发生争议，由全体共同投资人共同决定;

6.共同投资的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共同投资人同意：

(1)转让共同投资于该项目的出资;

(2)以上述出资对外出质;

(3)以共同投资的项目的名义，为他人提供担保。

(4)处分该共同投资项目的不动产;

(5)更换事务执行人和财务管理人。

第五条投资的转让

1.共同投资人向共同投资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出资额时，须经全部共同投资人同意;

2.共同投资人之间转让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应当通知其他共同出资人;

3.共同投资人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共同投资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第六条其他权利和义务

1.事务执行人、财务管理人及其他共同投资人不得私自转让或者处分共同投资的财产;

2.共同投资人在该项目运营后\_\_\_\_\_\_年内，任一共同投资人不得从共同投资中抽回出资额;

3.如果该项目最终无法成功运营，对为该项目的发起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按各共同投资人的出资比例分担。

第七条违约责任

为保证本协议的实际履行，各出资人应按时缴纳出资，不按期出资的，按照\_\_\_\_\_\_元/天向其他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如因不按期出资给该项目发起或经营造成损失的，应当向其他守约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任何一方出资延期2个\_\_\_\_\_\_月、明确表示不再出资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再出资的，除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外，还应向其他守约方支付预计出资额%的违约金。

第八条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共同投资人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经全体共同投资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份，共同投资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日\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日

丙方(签字)：\_\_\_\_\_\_\_\_\_\_\_\_丁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二**

甲方：\_\_\_\_\_\_\_

乙方：\_\_\_\_\_\_\_

丙方：\_\_\_\_\_\_\_

丁方：\_\_\_\_\_\_\_

第一条、 总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经过甲、乙、丙、丁友好协商，根据平等互利、相互信任的原则，就共同投资成立公司事宜，订立本合同。

公司宗旨：充分发挥企业的优势，面向市场，积极开展多元化经营，全力追求最优经营业绩和利润的最大化，为全体股东提供优厚的回报。

第二条、 关于公司

公司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甲、乙、丙、丁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的债权债务承担责任。各方按其出资比例分享利润，分担风险及亏损。

1、公司注册全称为：\_\_\_\_\_\_\_ (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注册资金为：\_\_\_\_\_\_\_\_。

2、各方的出资额和出资方式如下：

甲方出资：\_\_\_\_\_\_\_(大写);出资方式： 现金支付 ,乙方出资：\_\_\_\_\_\_\_(大写);出资方式： 现金支付,丙方出资：\_\_\_\_\_\_\_(大写);出资方式： 现金支付, 丁方出资：\_\_\_\_\_\_\_(大写);出资方式： 现金支付

3、公司住所为：\_\_\_\_\_\_\_。

4、公司的法人代表为：\_\_\_\_\_\_\_。

5、公司经营范围为：\_\_\_\_\_\_\_。

第三条、 关于董事会

董事会是由公司股东组成，每一位股东均代表公司形象，并有责任和义务维护公司权益。

1、甲、乙、丙、丁四方按照本合同第二条第2项规定缴纳出资并签约后，即成为公司股东。

2、股东须遵守公司法以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以身作则。

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股东不得退股，但可以转让股份。

4、董事会相关职务由董事会成员协商选举，并限定期限考核。

第四条、 权利与义务

1、甲、乙、丙、丁均为公司董事会成员，但不直接参与公司的正常经营工作。

2、为了明确甲、乙、丙、丁四方职责并有利于公司发展，甲、乙、丙、丁四方需要合理分工。 具体分工如下：

1)、董事长由： 担任。主要负责公安、消防等一切对外行为，不直接参与公司内部管理工作。

2)、执行董事由：担任。直接负责公司内部运营管理，传达董事会的各项决定。直属下级、公司总经理。

3)、董事会成员由： 担任。

4)、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发展需要采用外聘形式。

3、 公司支出、收入等财务状况每季由执行董事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分析近期经营状况及制定新的经营战略目标。

4、甲、乙、丙、丁四方前期各自的市场资源、人脉关系、行业经验等均属于合作的一部分。

5、甲、乙、丙、丁四方任何一方不得将公司的发展战略以及各项资源透漏给外界或竞争对手，否则董事会有权罢免其职权撤回股份并向相关执法部门提起诉讼。

6、如因经营或管理等方面甲、乙、丙、丁四方各持己见，可召开股东会议商讨，如确实无法统一决策，执行董事拥有最终决策权。

7、如果公司运营困难或需要资金周转，甲、乙、丙、丁四方可协商再次为公司投资，根据投资金额的多少可重新制定股份。

8、如公司运营亏损，无力继续经营，需召开董事会，在挣得董事会全体成员同意后可将公司注销或拍卖，拍卖或变卖所得资金按照甲、乙、丙、丁四方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分配。

第五条、 利润分红

1、甲、乙、丙、丁为公司董事(股东)，按其股份比例享有股份红利。

2、股份红利是指公司年营业额减去公司投资成本以及所有运作资金后的资金，为公司年利润，再将年利润按照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分发给股东;如果是负数公司就是亏损，亏损将不存在红利。

3、为保障公司正常可持续运营，股东分红不得超过公司年利润的80%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擅自挪用公款超过五千元以上，应受与此款项双倍赔偿，情节严重者可依据相关法律可向有关部门提起诉讼。

2、任何一方隐瞒或更改公司账目中饱私囊，一经发现将处以双倍赔偿，情节严重者可依据相关法律可向有关部门提起诉讼。

第七条、 协议解除或变更

出现以下情况本合同自动解除

1、 合同期限已满。

2、 由于合理原因，经甲、乙、丙、丁协商将公司注销。

3、 由国家法律或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因素。

出现以下情况需签订新的合同，同时解除此合同。

1、 公司新增其他股东。

2、 股东股份变更。

3、 合作方式变更。

第八条、 协议期限

自签字之日起，有效期为 \_\_\_\_\_\_\_年，即 \_\_\_\_\_\_\_年\_\_\_\_\_\_\_月 \_\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 日止。

第九条、 协议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部分条目在公司注册后正式生效。本合同共三页，一式四份，甲、乙、丙、丁个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补充条款及备注事项：

甲方： 乙方： 丙方： 丁方：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签字或盖章)

日期: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三**

甲方：\_\_\_\_\_\_\_

乙方：\_\_\_\_\_\_\_

丙方：\_\_\_\_\_\_\_

丁方：\_\_\_\_\_\_\_

第一条、 总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经过甲、乙、丙、丁友好协商，根据平等互利、相互信任的原则，就共同投资成立公司事宜，订立本合同。

公司宗旨：充分发挥企业的优势，面向市场，积极开展多元化经营，全力追求最优经营业绩和利润的最大化，为全体股东提供优厚的回报。

第二条、 关于公司

公司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甲、乙、丙、丁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的债权债务承担责任。各方按其出资比例分享利润，分担风险及亏损。

1、公司注册全称为：\_\_\_\_\_\_\_ (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注册资金为：\_\_\_\_\_\_\_\_。

2、各方的出资额和出资方式如下：

甲方出资：\_\_\_\_\_\_\_(大写);出资方式： 现金支付 ,乙方出资：\_\_\_\_\_\_\_(大写);出资方式： 现金支付,丙方出资：\_\_\_\_\_\_\_(大写);出资方式： 现金支付, 丁方出资：\_\_\_\_\_\_\_(大写);出资方式： 现金支付

3、公司住所为：\_\_\_\_\_\_\_。

4、公司的法人代表为：\_\_\_\_\_\_\_。

5、公司经营范围为：\_\_\_\_\_\_\_。

第三条、 关于董事会

董事会是由公司股东组成，每一位股东均代表公司形象，并有责任和义务维护公司权益。

1、甲、乙、丙、丁四方按照本合同第二条第2项规定缴纳出资并签约后，即成为公司股东。

2、股东须遵守公司法以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以身作则。

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股东不得退股，但可以转让股份。

4、董事会相关职务由董事会成员协商\_\_\_\_\_\_\_，并限定期限考核。

第四条、 权利与义务

1、甲、乙、丙、丁均为公司董事会成员，但不直接参与公司的正常经营工作。

2、为了明确甲、乙、丙、丁四方职责并有利于公司发展，甲、乙、丙、丁四方需要合理分工。 具体分工如下：

1)、董事长由： 担任。主要负责公安、消防等一切对外行为，不直接参与公司内部管理工作。

2)、执行董事由：担任。直接负责公司内部运营管理，传达董事会的各项决定。直属下级、公司总经理。

3)、董事会成员由： 担任。

4)、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发展需要采用外聘形式。

3、 公司支出、收入等财务状况每季由执行董事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分析近期经营状况及制定新的经营战略目标。

4、甲、乙、丙、丁四方前期各自的市场资源、人脉关系、行业经验等均属于合作的一部分。

5、甲、乙、丙、丁四方任何一方不得将公司的发展战略以及各项资源透漏给外界或竞争对手，否则董事会有权罢免其职权撤回股份并向相关执法部门提起诉讼。

6、如因经营或管理等方面甲、乙、丙、丁四方各持己见，可召开股东会议商讨，如确实无法统一决策，执行董事拥有最终决策权。

7、如果公司运营困难或需要资金周转，甲、乙、丙、丁四方可协商再次为公司投资，根据投资金额的多少可重新制定股份。

8、如公司运营亏损，无力继续经营，需召开董事会，在挣得董事会全体成员同意后可将公司注销或拍卖，拍卖或变卖所得资金按照甲、乙、丙、丁四方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分配。

第五条、 利润分红

1、甲、乙、丙、丁为公司董事(股东)，按其股份比例享有股份红利。

2、股份红利是指公司年营业额减去公司投资成本以及所有运作资金后的资金，为公司年利润，再将年利润按照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分发给股东;如果是负数公司就是亏损，亏损将不存在红利。

3、为保障公司正常可持续运营，股东分红不得超过公司年利润的\_\_\_\_\_\_\_%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擅自挪用公款超过\_\_\_\_\_\_\_元以上，应受与此款项双倍赔偿，情节严重者可依据相关法律可向有关部门提起诉讼。

2、任何一方隐瞒或更改公司账目中饱私囊，一经发现将处以双倍赔偿，情节严重者可依据相关法律可向有关部门提起诉讼。

第七条、 协议解除或变更

出现以下情况本合同自动解除

1、 合同期限已满。

2、 由于合理原因，经甲、乙、丙、丁协商将公司注销。

3、 由国家法律或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因素。

出现以下情况需签订新的合同，同时解除此合同。

1、 公司新增其他股东。

2、 股东股份变更。

3、 合作方式变更。

第八条、 协议期限

自签字之日起，有效期为 \_\_\_\_\_\_\_年，即 \_\_\_\_\_\_\_年\_\_\_\_\_\_\_月 \_\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 日止。

第九条、 协议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部分条目在公司注册后正式生效。本合同共三页，一式四份，甲、乙、丙、丁个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补充条款及备注事项：

甲方：\_\_\_\_\_\_\_乙方：\_\_\_\_\_\_\_丙方：\_\_\_\_\_\_\_丁方：\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合作、平等友好、共同投资、共同受益、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原则，经双方协商同意，在甲方所在地共同建造缸瓦厂。为明确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共同制定本协议如下，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本协议的履行地点是\_\_\_\_\_\_\_\_\_\_\_\_\_\_\_\_\_\_。双方的出资总额为人民币\_\_\_\_\_\_\_\_\_元。双方协商确定的出资情况如下：

1、a甲方负责提供建设本瓦厂所需的全部土建工程(包括大窑及哈风、烘干洞及铁路、瓦机房、配电室、办公室、宿舍等)，所需费用由甲方负责。该项费用是甲方的出资，为人民币\_\_\_\_\_\_\_\_\_元，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建设本瓦厂所需场地租赁费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金额：\_\_\_\_\_\_\_\_\_\_\_\_\_\_\_\_)。

b甲方负责提供工厂用电源、水源、协商协调当地各种社会关系，保证工厂能够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外界非法干扰。该项所需费用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

2、乙方负责提供缸瓦厂所需全部生产设备和生产技术;负责缸瓦厂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负责提供建厂初期所需的原材料、周转资金;负责提供生产所需的装载机一辆、变压器一台、低压全部设备(包括配电盘、电缆等);乙方该项投资折合人民币\_\_\_\_\_\_\_\_\_元，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

双方一致同意，甲方本条a项中的义务于\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履行完毕;乙方的义务于\_\_\_\_\_\_\_\_\_\_\_\_\_\_\_\_\_履行完毕。

双方一致同意，各方投入的物权无论协议期间或协议期满，仍然由各方所有，但物权的行使需不违反本协议的约定。

第二条利润分享和亏损分担

投资人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经营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经营的亏损。

投资人的出资形成的权益及其孳生物为投资人的共有财产，由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在本缸瓦厂偿还完建厂初期所借得周转金、预备下足够的生产资金(\_\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左右)后，剩余利润一季度分配\_\_\_\_\_\_\_\_\_\_\_\_\_\_\_\_次;当产生利润较大时，一月分配\_\_\_\_\_\_\_\_\_\_\_\_\_\_\_\_次。

第三条事务执行

1.委托乙方代表投资人执行日常事务;

2.甲方有权检查日常事务的执行情况，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报告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甲方提供财务会计\_\_\_\_\_\_\_\_\_\_\_\_\_\_\_\_名、收货人或发货人\_\_\_\_\_\_\_\_\_\_\_\_\_\_\_\_名，乙方提供出纳\_\_\_\_\_\_\_\_\_\_\_\_\_\_\_\_名。账目做到日清月结，并提供给投资人财务报表\_\_\_\_\_\_\_\_\_\_\_\_\_\_\_\_份，做到账目清楚明白。其他人员由乙方负责安排。

4.乙方执行投资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投资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投资人承担;

5.乙方在执行事务时如因其过失或不遵守本协议而造成其他投资人损失时，应承担赔偿责任。

6.甲方可以对乙方执行投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如果发生争议，由投资人共同决定;

7.下列事务必须经甲方同意：(1)转让投资于缸瓦厂权益;(2)以上权益对外出质;(3)更换甲方提供的管理人员;

8.在生产过程中，因一切不能避免的外界因素所引起的费用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

第四条投资人向投资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出资额时，须经另一投资人同意;在同等条件下，另一投资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第五条其他权利和义务

1.本厂成立后，任一投资人不得擅自抽回出资额;2.本厂不能成立时，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按各投资人的出资比例分担。

第六条违约责任

如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协议，违约一方应当向对方支付出资总额百分之\_\_\_\_\_\_\_\_\_\_\_\_的惩罚性违约金，并应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

第七条双方协商同意，双方的合作期限为\_\_\_\_\_\_\_\_年。合作期内如遇国家政策调整，不能实现合同目的，双方协商解除本合同;合作期满，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协商。

第八条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经投资人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协议一式\_\_\_\_\_\_\_\_份份，投资人各执\_\_\_\_\_\_\_\_份。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五**

出让方：\_\_\_\_\_\_\_\_\_

受让方：\_\_\_\_\_\_\_\_\_

鉴于：

公司系乙方控股的子公司，乙方持有一公司\_\_\_\_\_\_\_\_\_%的出资额。主营公路桥梁工程建设;

甲方系一公司的股东之一，持有乙公司\_\_\_\_\_\_\_\_\_%的出资额;

甲方拟将其持有一公司的全部出资转让给乙方;

为了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保障股权转让行为的正确和顺利实施，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章协议双方的主体资格

第一条甲方为经批准登记的社团法人，注册登记号为：\_\_\_\_\_\_\_\_\_。甲方出让一公司全部股权的行为已获得股东会的批准。

第二条乙方为一家主营公路桥梁建设业务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一公司\_\_\_\_\_\_\_\_\_%的股权。工商登记注册号为：\_\_\_\_\_\_\_\_\_。乙方对外投资，受让一公司股权的行为已获得本公司董事会及\_\_\_\_\_\_\_\_\_省国资委的批准。

第二章股权转让的数额及比例

第三条甲方现持有一公司\_\_\_\_\_\_\_\_\_元股权，占一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_\_\_\_\_\_\_\_\_%。

第四条甲方将其持有的\_\_\_\_\_\_\_\_\_元股权转让给乙方，占转让前一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_\_\_\_\_\_\_\_\_%。

第三章股权转让的价格确定

第五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双方协议价。

第六条双方协议确定股权转让的价格主要考虑截止\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一公司注册资本与净资产的比值，并经\_\_\_\_\_\_\_\_\_国资委批准。

第七条股权转让的价格确定为乙方以\_\_\_\_\_\_\_\_\_元的单价购买甲方\_\_\_\_\_\_\_\_\_元的股权。即乙方出资\_\_\_\_\_\_\_\_\_元，受让甲方\_\_\_\_\_\_\_\_\_元的股权。转让完成后，乙方持有一公司100%的股权。

第四章价款支付及所有权转移

第八条乙方以现金方式支付价款。

第九条本协议生效后日以内，乙方将全部价款\_\_\_\_\_\_\_\_\_元一次划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内。

第十条从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受让股权的所有权正式发生转移。

第五章工商变更登记

第十一条有关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批准或同意由甲方与一公司协商后负责办理。

第十二条办理上述手续需要乙方给予的协助，乙方应按甲方不时提出的要求及时完成。

第六章双方的保证

第十三条甲方保证其转让的股份不存在担保、抵押及法律争议，并有权转让其股份。

第十四条乙方保证其为依法成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法人，有权受让甲方转让的股份。成为一公司的股东后履行股东的责任和义务，遵守一公司的章程。

第七章违约责任及免责条款

第十五条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均应承担对方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十六条任何一方因战争、自然灾害或其他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协议的，均不承担对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第八章争议的解决

第十七条因本协议产生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章其他

第十八条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九条本协议自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二十条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其余报有关部门备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六**

投资人一：\_\_\_\_\_\_\_\_\_\_\_\_\_\_\_\_\_\_

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龄：\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投资人二：\_\_\_\_\_\_\_\_\_\_\_\_\_\_\_\_\_\_

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龄：\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以上各方共同投资人(以下简称“共同投资人”)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乙双方合作投资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共同投资人的投资额和投资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共同投资项目，项目注册形式为：

各方出资分别：甲方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乙方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

第二条利润分享和亏损分担

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共同投资人的出资形成的股份及其孳生物为共同投资人的共有财产，由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投资项目债务先以共有财产偿还，共有财产不足偿还时，以出资额度为依据，按比例承担。

第三条事务执行

1.共同投资人委托甲方代表全体共同投资人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包括但不限于：

(1)在项目注册形式发起设立阶段，行使及履行作为项目注册形式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

(2)在项目注册形式成立后，行使其作为项目股东的权利、履行相应义务;

(3)收集共同投资所产生的孳息，并按照本协议有关规定处置;

2.其他投资人有权检查日常事务的执行情况，甲方有义务向其他投资人报告共同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共同投资人，所产生的亏损或

者民事责任，由共同投资人承担;

4.甲方在执行事务时如因其过失或不遵守本协议而造成其他共同投资人损失时，应承担赔偿责任;

5.共同投资人可以对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如果发生争议，由全体共同投资人共同决定。

6.共同投资事务除下列事项需全体共同投资人同意外，其他重要事务由二分之一共同投资人同意即为有效。

(1)投资人转让共同投资项目股份;

(2)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质;

(3)更换事务执行人。

第四条投资的转让

1.共同投资人向共同投资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出资额时，须经全部共同投资人同意;

2.共同投资人之间转让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应当通知其他共同出资人;

3.共同投资人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共同投资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第五条其他权利和义务

1.甲方及其他共同投资人不得私自转让或者处分共同投资的股份;

2.共同投资人在注册形式登记之日起三\_\_\_\_\_\_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股份及出资额;

3.约定注册形式成立后，任一共同投资人不得从共同投资中抽回出资额;

4.约定注册形式不能成立时，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按各共同投资人的出资比例分担。

第六条违约责任

1、投资人未按期缴纳或缴足出资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其他投资人造成的损失;如果逾期十天仍未缴足出资，按退出投资项目处理。

2、投资人私自以其在约定共同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出投资项目处理;由此给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3、合营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导致合作项目无法继续经营的，应对其他合营人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条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共同投资人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经全体共同投资人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协议一式\_\_\_\_\_\_\_份，共同投资人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七**

第一条 共同投资人的姓名及住所

甲方：\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丙三方共同投资人(以下简称“共同投资人”)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各方共同出资并由甲方以其名义享有\_\_\_\_\_\_\_\_\_股权，并作为发起人参与\_\_\_\_\_\_\_\_\_公司的发起设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二条 共同投资人的投资额和投资方式

共同出资人的出资额为人民币\_\_\_\_\_\_\_\_\_元，其中甲方出资\_\_\_\_\_\_\_\_\_元，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乙方出资\_\_\_\_\_\_\_\_\_元，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丙方出资\_\_\_\_\_\_\_\_\_元，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

三方一致同意用出资总额\_\_\_\_\_\_\_\_\_的股权作为出资，参与股份公司的发起设立，各共同投资人将各持有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_\_\_\_\_\_\_\_\_%。

第三条 利润分享和亏损分担

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共同投资人各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共同投资承担责任，共同投资人以其出资总额为限对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责任。

共同投资人的出资形成的股份及其孳生物为共同投资人的共有财产，由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比例共有。若共同投资的股份转让后，各共同投资人有权按其出资比例取得财产。

第四条 事务执行

1.甲方、乙方、丙方作为共同投资人身份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包括但不限于：

(1)在股份公司发起设立阶段，行使及履行作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

(2)在股份公司成立后，行使其作为股份公司股东的权利、履行相应义务;

(3)收集共同投资所产生的孳息，并按照本协议有关规定处置;

2.甲乙丙三方投资人有权相互检查各自所负责日常事务的执行情况，当三方中一方或两方不再参加公司日程事务的管理时，从事公司管理的一方或两方有义务向不再参加公司管理的两方或一方报告共同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甲乙丙三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共同投资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共同投资人承担;

4.任何一方在执行事务时如因其过失或不遵守本协议而造成共同投资人损失时，应承担赔偿责任。

5.共同投资人可以对某一方或两方执行共同投资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如果发生争议，由共同投资人投票共同决定;

6.共同投资的下列事务必须经共同投资人同意：

(1)转让共同投资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2)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质;

(3)更换事务执行人。

第五条 投资的转让

1.共同投资人向共同投资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出资额时，须经共同投资人同意;

2.共同投资人之间转让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应当通知其他共同出资人;

3.共同投资人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共同投资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第六条 其他权利和义务

1.任何一方不得私自转让或者处分共同投资的股份;

2.共同投资人在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股份及出资额;

3.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任一共同投资人不得从共同投资中抽回出资额;

4.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成立时，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按各共同投资人的出资比例分担。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为保证本协议的实际履行，任何一方自愿提供其所有的财产向其他共同投资人提供担保。任何一方承诺在其违约并造成其他共同投资人损失的情况下，以上述财产向其他共同投资人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共同投资人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经全体共同投资人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协议一式\_\_\_\_\_\_\_\_\_份，共同投资人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 丙方(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八**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乙作为合同投资人的方式合作投资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期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伙投资经营项目和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合伙投资期限为\_\_\_\_\_\_\_\_\_\_\_\_\_\_年，自\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止。

第三条投资出资额及方式

1.本合伙投资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甲方以\_\_\_\_\_\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_元。占投资总额的\_\_\_%;乙方以\_\_\_\_\_\_\_\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占投资总额的\_\_\_%;

2.甲、乙双方决定在银行开设一专用账户(户名：\_\_\_\_\_\_\_\_\_\_\_\_\_\_，账户：\_\_\_\_\_\_\_\_\_\_\_\_\_\_\_\_\_\_\_\_\_\_)，用于合伙投资使用;

3.甲、乙双方的出资，于\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日以前缴入上述账户，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造成的损失;

4.合伙投资期间甲、乙双方的出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投资终止后，各合伙投资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至\_\_\_\_\_\_\_时予以返还;

5.资金增减由合伙投资人共同决定，双方另附补充协议约定根据资金增减合理调整本协议有关分配比例的规定。

第四条利润分享和亏损分担

1.甲、乙双方按各自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2.甲、乙双方的出资形成的收益及其孳生物为双方的共有财产，由甲、乙各方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第五条事务执行

1.甲、乙双方协商，由甲方代表双方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包括但不限于：

①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②对合伙投资事业进行日常管理;

③出售合伙投资的产品(货物)，购进常用货物;

④支付合伙投资债务;

⑤\_\_\_\_\_\_\_\_\_\_\_\_。

2.乙方的权利：

①参予合伙投资事业的管理;

②听取甲方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

③检查合伙投资帐册及经营情况;

④共同决定合伙投资重大事项;

⑤\_\_\_\_\_\_\_\_\_\_\_\_。

3.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甲、乙共同共有，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甲、乙共同承担;

4.甲方在执行事务时如因其过失或不遵守本协议而造成乙方损失时，应承担赔偿责任;

5.乙方可以对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如果发生争议，由甲、乙共同决定。

第六条投资的转让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向他人转让其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出资额时，须经另一方人同意;

2.甲、乙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另一方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第七条其他权利和义务

1.甲、乙双方均不得私自转让或者处分共同投资的份额;

2.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内，甲、乙双方均不得不得从共同投资中抽回出资额，转让其持有的份额。

第八条合伙投资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

1.合伙投资因以下事由之一得终止：

①合伙投资期届满;

②甲、乙双方同意终止合伙投资关系;

③合伙投资事业完成或不能完成;

④合伙投资事业违反法律被撤销;

⑤法院根据有关当事人请求判决解散。

2.合伙投资终止后的事项：

①甲乙双方对合伙账目进行清算;

②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给合伙投资人或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

③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合伙投资人出资多少，先以合伙投资共同财产偿还，合伙投资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合伙投资人按出资比例承担。

第九条违约责任

如甲方或乙方违反上述各条中有关各方权利义务的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向对方赔偿相应的损失。

第十条纠纷的解决

甲、乙双方之间如发生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伙投资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共同投资人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经全体共同投资人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协议一式\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_\_\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九**

甲方：乙方：

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项目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及资金筹措：

总投资\_\_\_\_万元。投入资金规模\_\_\_\_万元，甲方出资\_\_\_\_万元，分\_\_次出资，每次出资\_\_\_\_万元，预收款\_\_\_\_万元;乙方出资\_\_\_\_万元，分\_\_次出资，每次出资\_\_\_\_万元。

合作方式：

各方负责：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资金占用费按月利率\_\_‰计付，并于每季末的前\_\_天内付给出资方。资金的偿还按如下时间及金额执行\_\_\_\_\_\_\_\_\_，最后一次还款时，资金占用费随本金一起还清。

财务管理：

1.成本核算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决算编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财产清偿：\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利润分配：

违约责任：

其他：

1.该项目资金在\_\_\_\_\_\_行开户管理。

2.\_\_\_\_方经济责任由\_\_\_\_\_\_担保。保证方有权检查督促\_\_\_\_\_方履行合同，保证方同意当\_\_\_\_方不履行合同时，由保证方连带承担经济责任。

3.\_\_\_\_方愿以\_\_\_\_\_\_作抵押品，抵押品另附明细清单作为本合同。\_\_\_\_\_方不履行合同时，\_\_\_\_方对抵押品享有处分权和优先受偿权。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合同副本\_\_\_份，报送\_\_\_\_\_\_\_\_\_等有关单位各存1份。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

本合同有\_\_\_\_\_\_\_\_\_\_\_\_\_\_\_\_\_\_\_，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的修改、补充须经由甲乙双方签订变更合同协议书，并须保证方同意，作为合同的补充部分。

甲方：乙方：

地址：地址：

法人代表：法人代表

开户银行及帐号：

保证方：

地址：

法人代表：

开户银行及帐号：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十**

本协议由以下各方于\_\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签署于\_\_\_\_\_\_\_\_\_\_\_\_省\_\_\_\_\_\_\_\_\_\_\_\_市。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

营业执照号：\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

以上各方共同投资人(以下简称“共同投资人”)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乙丙三方合作投资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共同投资人的投资额和投资方式

甲、乙、丙三方同意，以双方注册成立的公司(以下简称)为项目投资主体。

各方出资分别：甲方出资\_\_\_\_\_\_，占出资总额的\_\_\_\_%;乙方出资\_\_\_\_\_\_，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丙方出资\_\_\_\_\_\_，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

第二条利润分享和亏损分担

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共同投资人各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共同投资承担责任，共同投资人以其出资总额为限对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责任。

共同投资人的出资形成的股份及其孳生物为共同投资人的共有财产，由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共同投资于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份转让后，各共同投资人有权按其出资比例取得财产。

第三条事务执行

1.共同投资人委托甲方代表全体共同投资人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包括但不限于：

(1)在有限责任公司发起设立阶段，行使及履行作为有限责任公司发起人的权

利和义务;

(2)在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后，行使其作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的权利、履行相应义务;

(3)收集共同投资所产生的孳息，并按照本协议有关规定处置;

2.其他投资人有权检查日常事务的执行情况，甲方有义务向其他投资人报告共同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共同投资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共同投资人承担;

4.甲方在执行事务时如因其过失或不遵守本协议而造成其他共同投资人损失时，应承担赔偿责任;

5.共同投资人可以对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如果发生争议，由全体共同投资人共同决定。

6.共同投资的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共同投资人同意：

(1)转让共同投资于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份;

(2)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质;

(3)更换事务执行人。

第四条投资的转让

1.共同投资人向共同投资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出资额时，须经持股比例半数以上共同投资人同意。

2.共同投资人之间转让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应当通知其他共同出资人;

3.共同投资人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共同投资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第五条其他权利和义务

1.甲方及其他共同投资人不得私自转让或者处分共同投资的股份;

2.共同投资人在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之日起三\_\_\_\_\_\_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股份及出资额;

3.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后，任一共同投资人不得从共同投资中抽回出资额;

4.有限责任公司不能成立时，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按各共同投资人的出资比例分担。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为保证本协议的实际履行，甲、乙、丙三方承诺在其违约并造成其他损失的情况下，以上述财产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共同投资人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经全体共同投资人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协议一式\_\_\_\_\_\_\_份，共同投资人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

法定代表(签字)\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日

乙方(签字)：\_\_\_\_\_\_\_\_\_\_\_

丙方(签字)：\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十一**

探矿权出资合作协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话：

账号：

电子信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话：

账号：

电子信箱：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矿业权出让转让管理暂行规定》和其他法律法规及政策，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以        （填入探矿权名称）探矿权（以下简称“合作矿权”）出资，乙方以现金出资作为合作条件，共同成立有限责任公司合作勘查矿产资源事宜签订本协议。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十二**

4.1 出资人享有以下权利：

4.1.1 出资人共同协商确定公司名称；

4.1.2 参加或委托代表参加股东会并根据出资额行使表决权；

4.1.3 参与制定公司章程；

4.1.4 出资人按投入公司的资本额占公司注册资本额的比例享有所有者的资产权益；

4.1.5 出资人按照出资比例分取红利。公司新增资本时，出资人可以优先认缴出资；

4.1.6 出资人可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转让其在公司的出资；

4.1.7 如公司不能设立时，在承担发起人义务和责任的前提下，有权收回所认缴出资；

4.1.8 出资人有权对不履行、不完全履行或不适当履行出资义务的出资人和故意或过失损害公司利益的出资人提起诉讼，要求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1.9 公司依法终止后，有依法取得公司的剩余财产分配权；

4.1.10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4.2 出资人负有以下义务和责任：

4.2.1 出资人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足额缴纳各自所认缴的出资额；

4.2.2 忠诚于设立中的公司，勤勉尽责地完成公司筹办事务；

4.2.3 出资人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股东在公司登记后，不得抽回出资；

4.2.4 出资人应遵守《公司章程》；

4.2.5 有义务参加股东会；

4.2.6 公司所发的出资证明书不得私自交易和抵押，仅作为公司内部分红的依据；

4.2.7 在公司设立过程中，由于出资人的过失致使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对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4.2.8 公司不能设立时，为设立行为所产生的费用和债务负连带责任；

4.2.9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十三**

5.1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万元，由立约双方分别以    （现金/实物/专利/土地使用权/矿业权）形式出资构成。

5.2 甲方以合作矿权作价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    %。合作矿权情况如下：

5.2.1 合作矿权的勘查许可证编号为：        （填入编号），审批发证机关为：        （填入审批发证机关的名称）（以下简称“发证机关”）。勘查许可证的复印件见本合同附件        。

5.2.2 合作矿权系甲方通过以下第    种方式获得的：

（1）合作矿权系发证机关以    （招标/拍卖/挂牌/协商/申请在先）的方式，于    年    月    日向甲方授予的，甲方    （未/已）缴纳探矿权价款；

（2）合作矿权系甲方于    年    月    日通过        转让方式，从        受让的，并支付了全部转让价款。

5.2.3 合作矿权的地理位置为：        ；勘查区块面积为：    平方公里；勘查矿种为：        ；勘查区块范围坐标为：        （具体位置见本协议所附矿区范围图）；勘查许可证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在本协议签署之日，合作矿权的勘查程度为        （预查/普查/详查/勘探）。

5.2.4 本协议项下的合作矿权自获得勘查许可证之日起已满    年，已经取得储量报告及评审备案证明。

5.3 乙方认缴的出资额为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    %，以现金形式出资。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十四**

8.1 截止到本协议签署之日，合作矿权的勘查许可证是真实、合法、有效的；甲方对合作矿权拥有完整、无瑕疵的权利；合作矿权不存在与其他矿权重叠或交叉的情形；与其他矿权不存在现实的或潜在的矿界争议；合作矿权未设定任何抵押权、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的情形；不存在任何涉及诉讼或被司法、行政程序查封、冻结等限制的情况。

8.2 甲方已依法缴纳本协议签署之前需要缴纳的探矿权使用费和探矿权价款。

8.3 甲方领取勘查许可证已满两年或已经取得了储量报告及评审备案证明。

8.4 甲方已按照批准的勘查设计组织施工，勘查施工作业符合国家的相关标准和规范，各类实物工作量已完成70%以上并提交了真实、完整的勘查报告。

8.5 在本协议签署之前，甲方已完成了法定的最低勘查投入。

8.6 甲方不存在无故停工6个月以上的情况；不存在私自开采、非法承包、出租、转让、与他人合作开采等违法行为。

8.7 甲方已按照有关规定汇交矿产勘查成果资料，不存在伪造地质资料或者在地质资料汇交中弄虚作假的行为。

8.8 甲方已依法办理了勘查用地报批手续；甲方与土地所有人签署的土地使用合同真实、合法、有效；截至到本协议签署之日，甲方不存在任何违反或可能违反土地使用合同约定的情形，土地使用合同没有被土地所有人依法终止或解除的风险。

8.9 合作矿权的转让不存在可能无法获得矿业权登记机关批准的其他情形。

8.10 合作矿权转移变更至公司名下后，不存在矿业权登记机关可能基于合作矿权转让前因可归责于甲方的原因或行为而吊销合作矿权的情形。

8.11 甲方已完成了将合作矿权转移变更至公司名下所需的一切授权、批准（除矿业权审批机关的批准外）、备案等程序；甲方签署本协议，不会违反其公司章程，不会违反其与其他任何第三方签署的协议。

8.12 甲方承诺：在本协议签署后至合作矿权转移变更至公司名下之前，甲方仍将继续依法履行矿业权人的各项义务，以确保合作矿权的合法、有效存续，并确保合作矿权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规定的转让条件。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十五**

6.1 公司名称预先核准登记后，到银行开设公司临时账户。乙方应当在公司临时账户开设后    日内，将货币出资足额存入公司临时账户。

6.2 因为甲方将以探矿权出资，由立约双方聘请共同认可的评估机构作价评估，评估费用        （由该出资方承担/列入公司成立费用）。作价评估工作应于    年    月    日之前完成，并提供评估结果。

6.3 立约双方全部缴纳对公司出资后    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并出具验资证明。

6.4 甲方应在本协议签署后    日内，向矿业权登记机关提交办理合作矿权转让审批所需的全部材料。对于其中应由乙方提供的材料，乙方应在本协议签署后    日内提交给甲方。对于矿业权登记机关要求以外的其他材料，甲方应当按照要求及时提供。

6.5 甲乙双方应当在矿业权登记机关批准本协议后    日内，共同向工商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办理公司的设立登记手续。乙方应足额缴纳出资。在公司依法获得工商登记管理机关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    日内，甲乙双方应共同向矿业权登记机关申报相关材料，办理将合作矿权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的手续。

6.6 立约双方同意，全部出资在公司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之前，任何一方不得动用或抽回；在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上述出资之使用需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同意，方可用于与公司有关的用途。

6.7 在本协议生效后至公司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期间内，如任何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致使本协议的目的不能实现或者履行本协议已成为不可能时，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协议，收回其出资，并有权向违约方要求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6.8 因设立公司产生的税费（包括但不仅限于印花税、律师费、验资费、差旅费、因设立公司依法向工商登记管理机关缴纳的费用等），由甲乙双方按照出资比例承担，由公司在设立后偿还给甲乙双方。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十六**

7.1 立协议各方同意成立筹委会，负责公司筹建工作。筹委会由    名人员组成，分别为        ，由        负责。筹委会的职权如下：

7.1.1 起草和报送筹建公司所需的各种申请报告和文件资料；

7.1.2 负责公司筹建期间的财务管理；

7.1.3 催缴出资款；

7.1.4 筹备、召开公司成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会并就公司组建情况向大会报告；

7.1.5 遇有重大问题建议立约双方召开会议进行讨论；

7.1.6 选择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协助中介机构进行财务审计、评估、验资、法律文件草拟等工作。

7.2 筹委会对公司筹建工作负有诚信和勤勉义务。筹委会为筹建公司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立约双方按出资比例分担。

7.3 公司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筹委会工作即自行终止。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十七**

10.1 任何一方所作的陈述、保证和承诺与实际情况有任何出入或违反了其所作的任何陈述、保证和承诺的，则该方应承担另一方由此所受到的全部损失。

10.2 因可归责于甲方的原因，甲方未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向矿业权登记机关申请办理本协议的审批手续的，逾期超过    日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的履行，并要求甲方承担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    %的赔偿责任。

10.3 在本协议履行期间，甲方未依法办理合作矿权的年检手续和延续登记手续，并致使合作矿权灭失或无法办理转让及变更登记手续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的履行，并要求甲方承担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    %的赔偿责任。

10.4 在本协议履行期间，甲方未履行矿业权人的各项法定义务，致使合作矿权灭失、被吊销，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规定的转让条件，从而使得本协议的目的无法实现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的履行，并要求甲方承担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    %的赔偿责任。

10.5 乙方未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向公司缴纳出资，并导致公司无法设立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按照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    %承担赔偿责任。

10.6 公司设立后，因可归责于甲方的原因无法办理将合作矿权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要求甲方承担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    %的赔偿责任。

10.7 公司不能设立时，立约双方对公司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对外承担连带责任（对内由各立协议人按出资比例承担）。

10.8 出资人在公司设立过程中，故意或过失侵害公司或其他立协议人利益的，应向公司或其他出资人承担赔偿责任。

**出资合作协议书篇十八**

15.1 本协议的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协议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 本协议未尽事宜或出现与本协议相关的其他事宜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并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3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之日起成立，需要审批的协议内容自合作矿权的转让获得矿业权登记机关批准后生效，无赖于审批的内容自协议成立时生效。

15.4 本协议一式    份，每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5 本协议由甲乙双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        签署。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